

社区共同体驱动资本转化：化屋村乡村振兴的路径创新研究

徐晓晓

西南民族大学 四川 成都 610041

【摘要】：产业兴旺是乡村振兴的核心和基础，目前乡村普遍存在资源分散、内生力量弱小等客观困境。原有乡村共同体消解及外输式发展方式的弊端，决定了重塑乡村社区共同体并发掘内生力量的重要性。本文立足于贵州化屋村案例，该社区共同体在聚合社会资本、开发人文资源、优化自然资源，进而自上而下地推动资本转换、促进产业发展的工作路径。研究发现基于社区共同体再组织化的做法是激发内生性的产业振兴方式之一，能够给民族地区的乡村振兴带来较为突出的内在能动性和多元资本联动的实践启示。

【关键词】：社区共同体；乡村产业振兴；资本转化；化屋村

DOI:10.12417/3041-0630.26.05.084

2021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提出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为新时代乡村治理指明方向，也凸显出重塑乡村价值、激发群众内生动力的重要意义。伴随现代化的推进，乡村社会结构深刻转型，传统共同体的组织形式与功能亟待更新适配。

本文运用布迪厄的资本理论，从乡村产业振兴角度切入，思考如何通过制度和模式创新来盘活土地、劳动力、非遗、生态等乡村要素。试图证明，将乡村原有的社会资本、文化资本以及自然资本转换成产业资本，一方面离不开外部政策与资源的支持，另一方面更需依托具备集体行动能力的社区共同体作为实施载体，以此培育村庄内生发展动力，构建可持续发展机制，为乡村振兴筑牢坚实的社会基础与制度保障。

1 概念界定

1.1 共同体与资本转化理论

“共同体”概念自滕尼斯提出以来，便与基于契约、法理的“社会”相对，意指建立在自然情感一致基础上、紧密联系、排他的社会联系方式，是一种有机的生命整体^[1]。在中国语境下，费孝通先生在《乡土中国》中描绘的“差序格局”、“熟人社会”和“礼治秩序”，指明中国传统乡村社会的共同体特质，即基于血缘和地缘关系，形成守望相助、伦理本位、拥有高度认同感和内聚力的生活共同体^[2]。

布迪厄将资本划分为经济资本、文化资本、社会资本和象征资本，不同资本形态可在特定条件下相互转化^[3]，为乡村资源整合提供核心分析工具。布迪厄提出的象征资本是指通过声望、声誉等非经济资源影响社会关系的资本。在乡村振兴中不仅需要依赖“村庄社会资本”，即村民间基于信任和互惠形成的非正式规则，而且道德权威等象征资本也是重要的治理手段^[4]。近年国内研究在布迪厄框架基础上拓展出新维度，即生态

资本理论，认为生态资源兼具生态价值与经济价值，可通过旅游开发、生态补偿转化为经济资本^[5]。

1.2 核心概念：社区共同体

本文中的“社区共同体”，指的是化屋村乡村振兴实践中形成的特定实体形态，是以村党支部(村两委)为核心，以党支部牵头组建的“黔西市益农宜旅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为操作载体，把村里的致富带头人、文化传承人及全体群众囊括在内的。建立共治共享的利益共同体。化屋村社区共同体的最大优势在于政治力量(村两委)、经济力量(合作社)、文化力量(民族认同)相结合，不同于传统宗族共同体的血缘依附性以及单一合作社的经济性，既可实现资本转化的组织能力又可确保可持续发展。该共同体具备三大特征：组织化，以合作社将分散农户整合为统一行动主体；多功能性，兼具政治统筹、经济经营、文化传承功能；内生能动性，立足本村资源自主规划、自主转化，不被动依赖外部项目，是乡村资本转化的核心实施载体。

1.3 分析框架

基于上述资本转化理论和概念界定，本文拟定了一个分析框架(如图1)，以揭示化屋村社区共同体在产业振兴中的作用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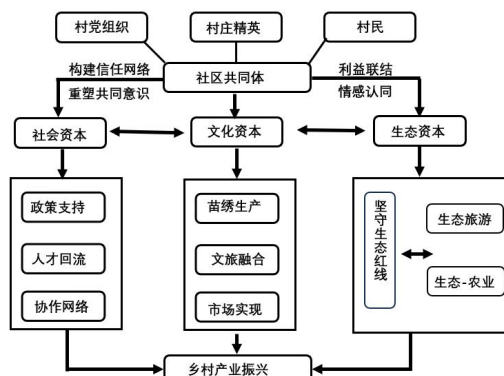


图1 “社区共同体—资本转化—产业振兴”的分析框架

2 研究方法与案例概括

2.1 研究方法

本研究采用质性研究法，以化屋村为单案例深度剖析。资料来源包括：政府官网、权威媒体公开报道；化屋村相关学术文献与调研报告；抖音、微信视频号等社交媒体虚拟民族志观察，多源资料交叉验证，保障研究客观性与真实性。

2.2 案例概括

化屋村旧称“化屋基”，苗语意为“悬崖脚下的村寨”，是苗、彝、汉多民族共居的村落。历史上，受陡峭地形制约，交通条件极差，贫困发生率曾达63.6%。党的十八大以来，在脱贫攻坚战不断推进的同时，化屋村的道路建设、易地搬迁扶贫夯实了基础，2019年底，化屋村贫困人口全部实现脱贫摘帽。截至2024年，化屋村村民共接待游客超过70万人次，旅游总收入达1.6亿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3万元。因发展成效显著，化屋先后获评“全国文明村”、“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等荣誉称号。

3 案例分析

化屋村的产业兴旺并非单一的社会、文化或者生态资本转化为物质资本的过程，而是多种资本互为前提条件、连锁反应的复杂过程。作为社会资本载体的村落社会，在运作上是强大的资本转换装置，其独特之处就在于它可以实现多种资本间的联动转换并产生协同增效作用，形成了产业发展内生动力的永动机。

3.1 社会资本赋能：产业发展的动力支撑

社会资本是乡村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化屋村村两委并非简单传递政策，而是以社区共同体为载体，将外部资源转化为激活内生动力量的关键力量。2022年，该村争取以工代赈资金150万元用于道路与步道建设，村两委实行“按工计酬、周结月清”，带动126名村民参与，发放劳务报酬89.6万元，人均增收7111元，村民集体决策出勤率从58%升至92%，有效重塑了村民对集体的信任，形成“参与即受益”的正向循环，既完善了设施，也为产业协作筑牢信任基础。与此同时，村两委以共同体名义对接毕节旅游集团，村集体以土地入股并占收益30%，约定优先聘用本村村民，企业降低交易成本投入建设。旅游公路通车后，村内到市区通行时间从1.5小时缩短为20分钟，2023年游客量同比增加47%，充分体现社会资本对产业的撬动作用。

社会资本整合的价值在于解决文化资本与生态资本转化中的组织困境。以工代赈的统筹分配、风险共担，为苗绣产业提供了组织基础。2023年合作社在集体信任基础上，15天召

集了87个绣娘，效率提高了60%；还能够实现统购、统产、统价，降低个体风险。

3.2 文化资本转化：产业升级的特色内核

化屋村是一个苗族聚居村寨，有着丰富的民族文化资源。2021年春节前夕，习总书记到化屋村视察，提出把苗绣产业做优做大，在传承中发展，在发展中传承。化屋村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坚持守正与创新相结合，将苗绣、苗族歌舞、民俗文化等文化资本推向市场，既要保护好又要让群众得实惠。“造血功能”的发挥是关键。在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丰富的地区，应引导当地居民充分利用这些资源发展旅游业及特色经济，以增加收入，并为文化的保护提供动力。

苗绣产业化是对文化资本的一种市场化再创造过程。化屋村形成了清晰的再生产链条：政府出资50万作为非遗专项资金开展培训及标准化工作；公司和设计师将苗绣图案进行创意并应用于新产品开发；合作社负责集中原材料供给、加工及对外销售，妇女根据熟练程度领取工资，一般妇女每月工资约2800元，优秀绣娘最高到6500元。非遗传承人杨文丽在坚守苗绣技艺原真性的同时注重商业运作，带动了苗绣的市场化发展。另外，化屋村利用民族歌舞的优势组建歌舞团，提高游客的体验感，还与学校联合开办民族文化教育活动培育青少年一代，实现传承一认可一转化的功能。

文化资本转化离不开社会资本搭建的组织与信任基础。村两委与合作社的统筹运作，解决了个体绣娘抗风险能力弱的问题，实现规模化、标准化生产。文化资本转化带来的收益与品牌声誉，又反向提升社会资本与象征资本，增强村民文化自信与社区凝聚力，进一步夯实社区共同体的发展根基。

3.3 生态资本增值：产业可持续发展的绿色根基

总书记到化屋村考察时指出，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守住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化屋村将生态理念具体化为可以执行、可以监督的制度规定，通过村规民约、生态积分制，将积分与合作社分红直接挂钩，用利益联结使得生态保护和村民获益紧密结合，促进生态环保由被动到主动转变。村民尤荣利从“渔夫”转变为“护河员”，其初衷由利益驱动向归属感提升转变。乌江优质生态是化屋村旅游发展的核心资本，也为黄姜、黄牛等特色农产品赋予绿色溢价，实现生态资源向经济资本转化。村民在参与保护、分享红利的过程中，不断强化生态认同与社区认同，形成支撑共同体发展的象征资本，让生态保护内化为集体共识，为各类资本转化提供稳定根基。

3.4 多元资本协同：产业振兴的复合动力

化屋村的产业振兴并非单一资本转化的结果，而是社会资本、文化资本、生态资本与数字资本相互催化、循环赋能的复

合过程。社会资本构建的组织平台及信任关系，为文化资本的规模转换和生态资本的制度保障提供支撑；文化资本的有效转换为生态旅游带来特有的文化魅力，“绿水青山”不仅是自然风光更是“文化消费地”，2023年文旅融合产品接待客源占比达到75%，人均消费比纯生态旅游提高80%；生态资本增值回馈社会资本、文化资本—合作社将生态旅游收入的15%用于绣娘培训、文化进校园等工作，在2023年共投入1470万元，强化了共同体纽带及文化延续力；数字资本快速协同转化一线上直播推介了苗绣产品，不仅宣传了乌江生态风光，而且还借流量引来了青年人才返乡，形成叠加效应。

这种多源资本共促的关键是社区共同体的枢纽统合功能：以统合资源、协调利益、消解转化矛盾为前提，实现不同来源资本的优势互补及互哺成长，在一定程度上克服了单个资本转化过程中的不足，形成了产业兴旺的内生发展机制。

4 结论与思考

化屋村的实践说明，乡村振兴不是单打独斗，而是将自身

社会网络、文化基因以及自然环境等隐性要素激活为发展优势的过程：首先是发动村民开展工程建设，形成彼此之间的信任纽带；在信任的基础上，传统技艺如苗绣才得以对接商业渠道。而当地好的山水环境又是发展旅游的基础。更重要的还在于这些方面的互动：苗绣卖得好了，村民就更团结；环境变得更好看，游客也就更愿意来了，大家也更爱自己的家。

但是，化屋村经验仍然存在一些长期挑战。第一，能人引领和旅游主业的路径依赖，意味着共同体必须尽快培育更有韧性、更多元化的产业体系以及更为广泛的村民主体性参与机制；第二，文化资本在市场化过程中的“本真性”与生态保护在商业化压力下的“刚性”，是将作为共同体要不断协调的紧张性。

乡村振兴是一个深刻系统的过程，化屋村的经验说明，政策的设计应该由单向度的资源输入，转向对当地社区共同体的培育与赋能。唯有让乡村内部产生自驱力，以及形成能够让社会、文化、生态资本彼此滋养、互相转化的制度土壤，才有可能推动民族地区或者贫困地区乡村振兴夯实社会建设根基。

参考文献：

- [1] 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M].林荣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
- [2] 费孝通.乡土中国[M].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22.06.
- [3] 皮埃尔·布迪厄.资本的形式[M]//J.G.理查森编.教育社会学理论与研究手册.纽约:格林伍德出版社,1986:241-258.
- [4] 毛丹.村庄的大转型[J].浙江社会科学,2008,(10):2-13+125.
- [5] 严立冬,谭波,刘加林.生态资本化:生态资源的价值实现[J].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2009,(02):3-8+142.